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宿舍郵件包裹領取要點

114年7月29日 113學年度第12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審議通過

## 一、目的

為提升住宿生領取郵件之效率，並確保郵務的正確性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## 二、郵件包裹領取資格

- (一)須為當學期該舍住宿生。
- (二)如為寒、暑假期間，須為當學年寒、暑宿之該舍住宿生。
- (三)無領取資格之郵件包裹由櫃檯退回處理。

## 三、郵件包裹領取規定

- (一)郵件包裹須清楚寫上宿舍別、寢室號碼、床號及收件人姓名，勿寫暱稱，若未寫明以致櫃檯無法辨別者將以退回處理。

男一舍：

106311臺北市大安區師大路9號1□□□寢之□床（姓名）。

女一舍：

106311臺北市大安區師大路11號5□□□寢之□床（姓名）。

學七舍：

116059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4段88號學七舍7□□□□寢之□床（姓名）。

女二舍：

116059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4段88號女二舍A□□□□寢之□床（姓名）。

男二舍：

116059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4段88號男二舍B□□□□寢之□床（姓名）。

- (二)宿舍不代收冷凍（藏）或貨到付款之郵物，亦不提供櫃檯代付款及退（換）貨交付服務。
- (三)普通平信自行至各舍寢室信箱領取。
- (四)掛號信件及包裹，由學生住宿服務中心人員登記，憑學生證至各舍櫃檯領取。自登記起逾7日(含假日)未領取視同無人招領，以退回處理。
- (五)信件如棄置，視同無人招領郵件，以退回處理。

## 四、郵件包裹領取地點

- (一)男一舍暨女一分舍、女一舍：男一舍櫃檯。
- (二)學七舍：學七舍櫃檯。
- (三)男二舍、女二舍：男二舍櫃檯。

五、郵件包裹領取時間

每日：09：00-21：00（春節期間另行公告）。

六、違規處理

私自擅取掛號信件及包裹者，依據本校《學生住宿輔導辦法》辦理。

七、本要點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